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权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2022-15）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司变更后的股权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 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专业责任人苏罡，男，1973年出生，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助理，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21年12月入司。

（二）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 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专业责任人苏罡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2011.10-2014.0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另类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

2012.04-2014.09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9-2015.0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投资）

2015.04-2015.09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7-2019.0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12-2021.12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2.01至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投资官、总经理助理

（二）社会兼职情况

苏罡现任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理事，贵州国康养老金融研究院理事。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专业责任人苏罡具备投资管理领域10年以上工作经历，获得高级经济师资格。

（二）专业责任人苏罡同时担任了公司境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



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金部反映。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6日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专业责任人苏罡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2年5月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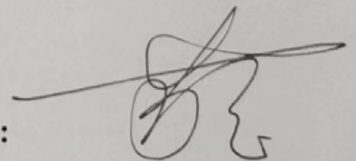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苏罡，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2022年5月12日